

证券代码：871157

证券简称：新宇航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根据 2021 年 04 月 26 日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内容，将于 2021 年 05 月 18 日召开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芳女士主持，会议地点为：北京市海淀区苏家坨镇西小营北中石化加油站后院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议召开时间为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157	新宇航	2021 年 5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铸京律师事务所张峥律师、亚占宇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苏家坨镇西小营北中石化加油站后院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结合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拟定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结合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拟定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公告编号：2021-001 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董事会对《北京新宇

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审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3 及《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4。

（四）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经营规划，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过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出具了标准毫无保留意见的《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完整、有效、真实的反应了公司 2020 年的财务情况。

（七）审议《关于 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为壮大企业实力，增加企业发展后劲，建议本年度不进行权益分配。

（八）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0 年公司在财务审计工作过程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我公司外聘的财务审计机构，能够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客观公正的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为我公司提供了数据准确、详实，且优质高效的服务。故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我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00--9:30

（三）登记地点：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传利，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苏家坨镇西小营北中石化加油站后院，电话：010-62590652，传真：010-62590652，邮政编码：100194。电子邮箱：346395649@qq.com

（二）会议费用：会议不收取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人员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人员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